

宗复学院关于开展 2022 级学生导师制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有关部门（单位）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适应新时代新形势下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要求，进一步完善全员育人、全过程育人、全方位育人的人才培养体系，提高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质量，充分发挥优秀师资在学生培养中的教育、引导、服务作用，根据《太原理工大学宗复学院导师制实施方案》（校教〔2021〕27号，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，宗复学院将启动 2022 级学生导师制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养对象

2022 级宗复学院学生

二、导师选聘

（一）导师选聘工作由宗复学院负责组织、各专业学院协助完成。导师选聘条件和程序，严格按照《方案》有关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原则上每名学生配备一名导师，每位导师每年指导的学生最多不超过 2 名。

（三）宗复学院实行本硕贯通培养，原则上《方案》中规定的导师职责应延续到硕士阶段。

（四）目前各专业学生人数详见附件 1。

三、导师选聘程序

各相关专业学院提供导师名单和导师简介，学生根据导师研究方向选报导师，然后导师确认指导学生名单，根据双选结果确认最终导师名单，并在宗复学院网站公示。

四、管理与考核

(一) 骨干教师担任导师工作的经历作为岗位聘任、职称晋升、评先评优等的重要参考依据。

(二) 导师培养期间，宗复学院以学年为单位，按照《方案》有关规定组织考核、核定专项工作量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 实施本科生导师制是学校人才培养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，各学院应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抓好落实。

(二) 请各学院根据本单位的学科专业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实际，进一步做好宣传动员工作，深化导师工作内容，认真组织宗复学院 2022 级学生导师的选聘工作。

(三) 请各学院参照附件 1《宗复学院 2022 级各专业学生数》，于 10 月 18 日前完成导师选聘工作，填写《宗复学院 2022 级学生导师制名单汇总表》(附件 2)，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weiyao@tyut.edu.cn。

联系人：魏老师

联系电话：15735215835

